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期限届满

暨继续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预披露公告

持股5%以上的股东融捷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2年7月23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期限届满暨继续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106），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融捷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融捷投资控股”）将所持有的公司A股股份不超过6,000,000股出借给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用于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交易，参与期间为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出借股份未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

公司于近日收到融捷投资控股《关于计划将所持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票继续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告知函》，鉴于前次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期限即将届满，融捷投资控股拟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继续以其持有的部分公司A股股份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参与股份数量不超过8,000,000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1%。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前次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实施情况

（一）融捷投资控股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实施方式	出借期间	本公告披露日出借 股份余额（股）	占公司总股 本比例（%）
融捷投资 控股	借券给中国证券金 融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8月12日 -2023年2月11日	732,400	0.03%

注：融捷投资控股前次出借公司股份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前的股份

（二）融捷投资控股前次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实施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前次证券出借前持有股份		前次证券出借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融捷投资控股	无限售流通股	155,149,602	5.33%	154,417,202	5.30%

二、股东继续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鉴于前次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期限即将届满，融捷投资控股拟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继续以其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参与股份数量不超过8,000,000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含当前已出借股份余额，若出借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会对该数量进行相应调整），用于出借给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出借期限不超过6个月。

三、其他相关说明

（一）融捷投资控股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参与、如何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

（二）融捷投资控股本次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未违反《公司法》、《证券法》、《转融通业务监督管理试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转融通证券出借交易实施办法（试行）》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三）融捷投资控股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股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和公司的持续性经营发生重大影响。

（四）融捷投资控股将在本次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期限结束后及时函告公司进展情况，公司将在收到上述告知函后及时履行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关于计划将所持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票继续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2 月 10 日